

中共三亚市委组织部文件

三组字〔2021〕37号



关于开展我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信息统计 填报工作的通知

市各有关单位：

为全面提升职称评审规范化、便利化水平，实现全国职称评审信息互联互通，支持专业技术人员信息跨区域核验，根据省委人才发展局《关于开展专业技术人员职称数据统计工作的通告》和《关于做好专业技术人员职称数据统计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统计填报时间

2021年2月5日至3月1日

二、统计填报范围

我市辖区内通过我省职称评审、认定、流动确认取得职称的人员。

三、统计填报方式

(一) 个人填报

专业技术人才通过各大应用平台下载“码上办事”APP，在人才模块中填写职称数据，只填写本人获得的最高等级职称信息，获得多个系列（专业）职称的，可多次提交，因涉及个人切身利益，请按提示界面认真、准确填写，经本人确认后提交。具体操作流程：码上办事→首页→人才→职称信息登记（详见附件1）。

(二) 单位（部门）填报

各行业主管部门、园区、用人单位根据《责任部门信息一览表》（附件2）的责任分工，按照《职称证书信息数据统计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的收集要素要求，对本行业（单位）专业技术人才的信息数据进行收集、审核和汇总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，通过媒体、官网、官微、工作群等多种方式广泛宣传发动，确保本行业（单位）专业技术人才应知尽知。同时，安排专人或专班负责相关填报工作，于2月19日前报送《联络员信息报送表》（附件4）至市委组织部人才三科。

（二）各行业主管部门、园区、用人单位要认真学习《海南省专业技术人员职称报送系统操作说明》（附件1）和《职称证

书信息数据统计汇总表》(附件3)填表说明,指导本行业(单位)专业技术人员按时填报相关数据。于3月1日前,将《职称证书信息数据统计汇总表》以电子版形式报送至市委组织部人才三科(工作邮箱:syswzzbrcsk@163.com;联系人:胡超群;联系方式:88658055),逾期未完成填报工作的,相关责任由本人和行业主管部门(用人单位)承担。

- 附件: 1.海南省专业技术人员职称报送系统操作说明
2.责任部门信息一览表
3.职称证书信息数据统计汇总表
4.联络员信息报送表





中共三亚市委组织部办公室

2021 年 2 月 9 日印发